

湘财建指〔2025〕62号

湖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5年省预算内基本建设专项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经费的通知

有关市财政局，有关省直单位：

根据省财政预算安排和《湖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请下达2025年省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经费的通知》（湘发改投资〔2025〕406号），现下达到你市（单位）2025年省预算内基本建设专项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经费资金 万元，具体项目、金额以及科目见附件。

请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规定，按照“部门管项目、财政管资金、资金跟着项目走、监督跟着资金走”原则，强化财审联动，加强监管，压实主管部门责任，防止财政资金截留、套取、挪用，确保专项资金使用的安全性、规范性和有效性。

同时，按照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决策部署，请在组织预算执行中对照湘发改投资〔2025〕406号文件所列的绩效目标做好绩效监控，确保绩效目标如期实现和项目建设顺利实施。

附件：2025年省预算内基本建设专项碳达峰碳中和工作
经费明细表

湖南省财政厅

2025年7月3日

信息公开选项：主动公开